

证券简称：新金路 证券代码：000510 编号：临 2021—23 号

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
2. 预计的经营业绩：同向上升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约 6300 万元至 7500 万元	盈利：3067.23 万元
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105.40%-144.52%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约 0.1034 元/股至 0.1231 元/股	盈利：0.0503 元/股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

报告期，公司主导产品 PVC 树脂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，公司抓住市场机遇，实现装置满负荷生产，同时加大产品销售力度，增厚销售利润，提升了公司经营业绩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

2.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：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公司将严格

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三日